

國立苗栗高商進修部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考 日程表

◎請師長及各班同學注意，高一本土語言跑班暫停，高三合班授課課程維持跑班教室。

年級 時間		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
			商經科	資處科	商經科	資處科	商經科	資處科
一月十五日	星期四	17:30-18:15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
		18:20-19:05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英語文	英語文
		19:10-19:55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
		20:00-20:45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
		20:50-21:35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商業與生活	商業與生活
一月十六日	星期五	17:30-18:15	數位科技概論	數位科技概論	會計學	會計學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
		18:20-19:05	國語文	國語文	國語文	國語文	國語文	國語文
		19:10-19:55	課程諮詢	課程諮詢	課程諮詢	課程諮詢	課程諮詢	課程諮詢
		20:00-20:45	英語文	英語文	英語文	英語文	經濟學應用	經濟學應用
一月十九日	星期一	17:30-18:15	正常上課 (留在原班)	正常上課 (留在原班)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
		18:20-19:05	數學	數學	數學	數學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
		19:10-19:55	會計學	會計學	經濟學	經濟學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
		20:00-20:45	大掃除	大掃除	大掃除	大掃除	大掃除	大掃除
		20:50-21:35	門市經營實務	程式語言與設計	數位科技應用	數位科技應用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
一月二十日	星期二	17:30-18:15	商業概論	商業概論	行銷實務	多媒體製作與應用	會計學應用	會計學應用
		18:20-19:05	結業式	結業式	結業式	結業式	結業式	結業式

註 1：依據「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進修部學生請假管理規定」第柒條規定，考試期間請假應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1. 考試期間請假，假單會教務組以便辦理補考。
2. 請病假者必須檢附醫院（師）診斷證明，於當日電話先行告知，並於返校後送導師簽章，由校安教官或進修部主任核准。
3. 事假一律不准，除喪假外，公假或特殊事故呈由進修部主任核准。

4. 考試期間之缺課未依前項規定辦理者，除以曠課論處外，並會教務組，不予補考。

註 2：考試注意要點：（其餘規定依據學生手冊之學生考試注意要點實施）

1. 每節考試逾 15 分鐘不得應考。
2. 繳卷後應立即出場，不可在教室逗留。
3. 桌子請反轉或清空抽屜。
4. 考試中手機務必關機，手機鈴響或震動聲過大，以違規論處。